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張艷芬

電話：(03)3322101~7417

電子信箱：yenfen@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700522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關於貴校辦理107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小生活課程學習領域「初階生活課程教師」研習計畫暨經費概算核定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07學年度上半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辦理。
- 二、本案計畫總經費共計新臺幣8萬元整，由本局保管金專戶項下支應，請學校於文到後一週內掣據請款（繳款人：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本案原始憑證依據本局105年7月20日桃教會字第1050056135號函授權學校保管備查，免報局核銷，倘有結餘款依規定辦理繳回。
- 四、辦理本案有功人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等規定，核敘承辦學校有功人員4人嘉獎各1次及4人獎狀各1張。

生活輔導團 107/06/29 11:42



1070004180

無附件



五、請貴學校於計畫結束後1個月內，免備文檢具經費收支結算表、成果冊及敘獎名單各1份，報局辦理核結。

正本：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

副本： 2018-06-29
交 11 擬: 18 章



裝

訂

線

